

把毒品隐藏在指甲盖大的“邮票”里，通过“翻墙”软件使用境外网站注册软件，创建聊天群组，然后通过该群组发布贩卖“邮票”信息，再用比特币、门罗币等虚拟货币达成交易。近日，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区人民检察院以贩卖毒品罪将王某诉至法院，目前该案正在审理中。

2022年2月，连云区邮政管理局收到一封因收件人地址不详而退回的信件，邮局工作人员像往常一样将退回的信件放在阳光下照射判断是否为可疑信件，却发现信封中有一张张类似于小邮票的东西，怀疑是此前警方介绍的新型毒品“邮票”，随即向公安机关报案。

公安机关通过对信封内“邮票”的鉴定，确认其含有麦角二乙胺成分（简称LSD，俗称毒品“邮票”），遂顺藤摸瓜，于2月26日抓获犯罪嫌疑人王某。

近年来，国外毒贩为了吸引青年人，费尽心思把纸张设计成各种各样的图样，浸泡在含有毒品的LSD溶液里，这种含有LSD溶液的纸片被称为“邮票”，“邮票”具有强致幻性，社会危害性高，在我国法律上被认定为毒品。

经查，王某在高中时期就通过网络了解到“邮票”，为了悄悄贩卖“邮票”，王某通过翻墙软件在境外聊天软件telegram上组建了名为“绿云”的聊天群，用于和买家交流。因该软件具有用户匿名、信息端对端加密、聊天记录定时销毁等功能，让毒品交易更加具有隐蔽性。

“我在这个网站上购买了200张LSD邮票，通过国际快递邮寄到国内，没被发现。”2021年12月，王某通过翻墙软件进入国外专门销售毒品LSD的网站，购买了一批“邮票”。

随后，王某就在一个有六百余名群成员的聊天群内兜售毒品，毒资必须通过比特币或者门罗币等虚拟货币进行交易。不久后一名自称“李李”的人通过毒品交易群找到他，向其购买5贴“毒邮票”，经过协商，二人最终以人民币220元一贴的价格达成协议。2022年1月以来，王某通过将毒品伪装成普通信件以平信方式寄出，在telegram上发送虚拟币收款地址给购买毒品人员完成交易。2个月时间，其与李某通过这种方式先后完成3次交易。

之后，连云区检察院提前介入案件，针对telegram、比特币、门罗币均在境外网站，相关记录调取困难等问题，建议公安机关将双方telegram账户进行交叉辨认，进一步确定双方身份的唯一性，并对王某手机进一步技术侦查，查明王某的聊天记录、支付记录等进一步完善证据链条。同时，针对犯罪嫌疑人使用比特币等虚拟货币进行交易，建议公安机关与中国人民银行等专业反洗钱部门联系，查清王某使用比特币、门罗币等虚拟货币进行毒品交易的记录、其将虚拟货币转换为人民币的过程

以及与相关人员的联络信息、资金流向等。

检察官表示，比特币等虚拟货币因不需要绑定银行账户信息等去中心化支付的特点，备受犯罪分子青睐，企图逃避监管，使资金来源和去向难以追查。但再隐蔽的犯罪手段也总会有破绽。所谓数字货币、匿名聊天软件等逃避监管、阻碍侦查的手段并不能让犯罪行为真正“隐形”，所有违法犯罪行为必将受到法律的制裁。

作者 | 法治日报全媒体记者罗莎莎 通讯员 赵威 孟婧

来源：法治日报